

证券代码：839729

证券简称：永顺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7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谭德明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总结了

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董事会履职等情况，并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全面汇报 2024 年度经营成果、核心指标完成情况，总结重点工作，并制定 2025 年经营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向公司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任涛）》（公告编号：2025-008）、《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庄学敏）》（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在任独立董事任涛、庄学敏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 2024 年度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围绕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与目标，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股东合理回报需求，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并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专项核查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2-388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讨论 2024 年度经营班子考核结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受董事会委托，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组成联合考核组完成了对公司经营班子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考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业务需求，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亿元。具体事项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业务需求，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事项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业务需求，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事项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业务需求，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亿元。具体事项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业务需求，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事项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宝岗大道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业务需求，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宝岗大道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亿元。具体事项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业务需求，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事项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业务需求，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 亿元。具体事项以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天健审〔2025〕2-389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相应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了监督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总结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并编制了相应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与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预计向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广东开平广三保畜牧有限公司、广东阳江广三保畜牧有限公司、广东广宁广三保畜牧有限公司、广东英维饲料有限公司合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490 万元。具体以实际交易情况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谭德明、欧敬回避该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与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动物卫生研究所、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预计与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动物卫生研究所、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关联方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639 万元。具体以实际交易情况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少阳、张建峰回避该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及公司日常营运资金使用，保障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拟在 2025 年度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自有资金购买稳健性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单一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任一时点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单笔产品的存续期超过上述决议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

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性与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2-387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提高审计工作及财务信息质量，保证审计工作及财务信息的连续性和真实性，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购买公司和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2.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

事作为相关方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原副董事长陈少阳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广东省农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名，并经任职资格审查，公司拟补选梅盈洁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届满之日，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公司相应变更会计政策，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四）《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五）《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